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披露了《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0年6月24日开市始停牌，自2020年6月29日开市起复牌并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披露了经修正后的2020年年度业绩预告，具体财务数据详见《2020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如公司2020年年度审计报告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之后的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者公司2020年年度审计报告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公司2020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可能在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城国际动漫游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9日